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1-012

债券代码：128133

债券简称：奇正转债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佛阁藏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佛阁”）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详见2021年1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021年2月8日，甘肃佛阁运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了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安享533号收益凭证；运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安泰回报系列814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2021年2月9日，甘肃佛阁运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67号。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产品的主要情况

（一）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533号收益凭证

- 1、产品名称：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533号收益凭证
- 2、发行人：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 3、本期发行规模：10,000万元
- 4、本期最低发行规模：1,000万元
- 5、产品期限：349天，按起息日（含）至到期日（不含）的自然日天数计算
- 6、产品类型：本金保障

- 7、收益凭证面值：1元
- 8、发行价格：1元
- 9、最低认购金额：1,000万元，按照1万元的整数倍递增
- 10、最高认购金额：10,000万元
- 11、收益率：（1）收益构成：固定收益率；（2）固定收益率：3.7%（年化）
- 12、年度计息天数：365天
- 13、募集资金用途：本期收益凭证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及流动性资金，保证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 14、发行方式：定向发行
- 15、认购期：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2月8日
- 16、登记日：投资者认购委托申报确认且产品认购资金扣划成功之日
- 17、起息日：2021年2月9日
- 18、到期日：2022年1月24日
- 19、到期兑付金额：兑付金额=投资本金+投资本金×固定收益率×产品期限÷365（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 20、撤单：本产品登记日（含）后不可撤单
- 21、份额赎回：在收益凭证到期前，投资者不可提前赎回
- 22、提前购回：在收益凭证到期前，发行人不可提前购回
- 23、份额转让：不支持转让
- 24、认购产品金额：甘肃佛阁10,000万元
- 25、资金来源：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 26、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子公司与中金财富无关联关系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814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 1、产品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814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 2、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3、凭证代码：SMN942
- 4、结算货币：人民币

5、凭证发行规模：本期收益凭证发行总面额不超过2,000万元。

6、认购方式：本期收益凭证以发行价格在募集期内按金额进行预约认购，在募集期内，公司有权利取消预约认购或追加预约认购。募集期结束后由中信证券统一将公司的预约认购转为正式认购，并完成资金与份额的划拨。公司的有效认购款项于产品募集期间在资金清算专用账户中产生的利息归为产品资产，由产品发行主体支配使用。

7、凭证认购金额：指投资人根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业务协议（柜台市场版）》认购收益凭证而缴纳的认购资金。

8、认购起点：认购起点金额为5万元，认购金额超过5万元的，以1万元递增。

9、发行价格：每份额收益凭证以1元/份发行。

10、收益凭证份额面值：1元/份

11、凭证份额：指公司通过认购收益凭证所获取的收益凭证份额。

12、凭证收益：若公司持有该收益凭证至到期日，则可获得期初凭证认购金额及与挂钩标的表现相关的浮动收益，约定收益率（年化）的区间为0.10%至26.10%。

13、凭证存续期：191天，即起始日（含）至到期日（不含）的自然日天数。

14、募集期限：2021年2月8日9:00至2021年2月8日14:00

中信证券保留延长或提前终止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的权利。如有变动，本期收益凭证实际募集期以中信证券公告为准。募集期结束，本期收益凭证停止预约认购。

15、起始日：2021年2月8日，逢节假日顺延；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起始日以中信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16、期初观察日：预定为2021年2月8日，逢节假日顺延；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期初观察日以中信证券另行公告为准；若挂钩标的在原定期初观察日发生对冲干扰事件，则实际期初观察日向后顺延至发行人实际完成挂钩标的头寸建仓日。

17、到期日：2021年8月18日，逢节假日顺延；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到期日以中信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18、期末观察日：预定为2021年8月13日，逢节假日顺延；若本期收益凭证

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期末观察日以中信证券另行公告为准；若挂钩标的在原定期末观察日发生对冲干扰事件，则实际期末观察日向后顺延至发行人实际完成挂钩标的头寸平仓日。

19、营业日：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证券交易所和商业银行均对外正常营业的日期。

20、原定交易日：指根据交易所开市安排，其原定正常开展证券交易并提供交易相关服务的日期。

21、观察日：指从期初观察日（含）至期末观察日（含）之间未发生对冲干扰事件的原定交易日。

22、期间申购/赎回：本期收益凭证到期日前，投资人不得向中信证券申购或赎回收益凭证份额。

23、凭证转让：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公司不得转让收益凭证。

24、挂钩标的：中证小盘500指数（代码：000905.SH）

25、收盘价格：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中证小盘500指数收盘价为准；中证小盘500指数的证券代码为000905。

26、期初价格：挂钩标的在期初观察日的收盘价格。

27、期末价格：挂钩标的在期末观察日的收盘价格。

28、敲出价格：期初价格 \times 110.00%

29、期间估值：本期收益凭证存续期间不进行估值。

30、信息披露：中信证券将通过公司网站（www.cs.ecitic.com）、相关营业网点公告、中信证券金融交易终端、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等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方式，对涉及发行人以及本期收益凭证的相关信息进行披露。

31、凭证约定收益率（年化）：在任一观察日，若挂钩标的收盘价格大于或等于期初价格 \times 110.00%（即敲出价格），则凭证约定收益率=4.50%；否则，凭证约定收益率= $\text{Max}(0, \text{期末价格} \div \text{期初价格} - 100.00\%) \times 260.00\% + 0.10\%$ 。

32、到期日份额价值：在本期收益凭证的到期日，每份额收益凭证的价值=份额面值 \times （1+凭证约定收益率 \times 凭证存续期限 \div 365），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第4位，具体以计算机构确定数值为准。

33、到期兑付金额：投资人持有收益凭证份额至到期日可获得的到期兑付金

额=到期日份额价值×凭证份额，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第2位，具体以计算机构确定数值为准。

34、认购产品金额：甘肃佛阁2,000万元

35、资金来源：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36、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子公司与中信证券无关联关系

(三) 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67号

1、产品全称：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67号

2、产品简称：博盈中证500小雪球

3、产品代码：SPH091

4、产品发行人：海通证券

5、产品发行场所：海通证券柜台市场

6、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7、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8、产品存续期：即产品起息日至到期日。

9、产品募集期：2021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9：30—11：30、13：00—16：00）。产品发行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提前结束或延长销售，如产品销售期提前结束或延长，则产品发行人将对产品起息日及到期日进行相应调整，产品的实际期限有可能因此发生变化。

10、产品起息日：2021年2月10日，若产品起息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产品起息日以海通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11、到期日：2021年8月11日，若产品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到期日以海通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12、期初观察日：2021年2月10日，若期初观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期初观察日以海通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13、观察日：期初观察日（含）至到期日（含）的全部交易日。

14、交易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15、产品发行规模上限：0.2 亿元，产品募集期内，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达到接近计划发行规模上限的，产品发行人有权提前结束销售。

16、产品人数上限：200 人，产品募集期或正常存续期内，产品持有人数达到或接近上限的，产品发行人有权提前结束销售或暂停产品交易转让。

17、认购起点：200,000份，以1份为单位递增，每份面值100元，认购价格为100元。

18、单客户持有上限：200,000份

19、产品募集资金用途：本产品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产品发行人的运营资金。

20、产品估值方法：产品存续期间仅展示面值。

21、产品费用：认购费率0%；交易费率0%。

22、认购指令：产品募集期内同一产品账户在同一交易日内可以进行多次认购申报，申报指令一经确认不可更改或撤销。

23、申购/赎回：产品存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

24、挂钩标的：中证 500 指数（证券代码：“000905”）

25、收盘价格：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http://www.csindex.com.cn>)公布的中证 500 指数收盘价为准；中证 500 指数的证券代码为“000905”。

26、期初价格：挂钩标的在期初观察日的收盘价格。

27、收益表现水平：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内的任意一个观察日，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益表现水平 = 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盘价格 ÷ 挂钩标的的期初价格。

28、敲出观察日：敲出观察日【1】2021年3月10日；敲出观察日【2】2021年4月12日；敲出观察日【3】2021年5月10日；敲出观察日【4】2021年6月10日；敲出观察日【5】2021年7月12日。若产品敲出观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募集期限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敲出观察日以海通证券另行公告为准。

29、敲出观察日敲出水平：100%

30、到期日敲出水平：100%

31、行权水平：100%

32、票面利率（年化）：6.3%

33、提前终止事件：在任一敲出观察日【i】（i=1到5），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敲出观察日敲出水平，则该敲出观察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

34、提前终止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首次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当日为提前终止日，本期收益凭证在该日提前终止。若提前终止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35、提前终止份额价值：若发生提前终止事件，则本期收益凭证产品的提前终止份额价值=面值×（1+票面利率×期初观察日（含）到提前终止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六位，具体以海通证券确定数值为准。

36、提前终止兑付金额：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投资者于对应的提前终止日应获得的提前终止兑付金额=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提前终止份额价值，四舍五入精确至0.01元，具体以海通证券确定数值为准。

37、到期终止份额价值：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到期日：（1）若到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大于或等于到期日敲出水平，则到期终止份额价值=面值×（1+票面利率×期初观察日（含）到到期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2）若到期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小于到期日敲出水平，则到期终止份额价值=面值×（1+0.1%×期初观察日（含）到到期日（不含）之间的自然日天数÷365）；到期终止份额价值计算结果按舍位法截断至小数点后六位，具体以海通证券确定数值为准。

38、到期终止兑付金额：若本期收益凭证产品存续至到期日，投资者应获得的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到期终止份额价值×投资者持有的收益凭证份额，四舍五入精确至0.01元，具体以海通证券确定数值为准。

39、终止金额兑付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发生提前终止事件，海通证券于本期收益凭证提前终止日后【5个交易日内】将提前终止兑付金额划转至公司账户，若提前终止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若本期收益凭证存续至到期日，海通证券于本期收益凭证到期日后【5个交易日内】将到期终止兑付金额划转至公司账户，若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

日。

40、认购产品金额：甘肃佛阁2,000万元

41、资金来源：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4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子公司与海通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现金管理产品风险

（一）中国中金财富证券安享533号收益凭证

1、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风险

流动性风险。本期收益凭证产品未设回购或交易条款，导致公司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前无法变现。

2、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根据证监会和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中金财富目前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日常运营及偿付到期债务的需求。

（1）流动性风险。根据证监会和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中金财富目前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日常运营及偿付到期债务的需求。但如出现流动性短缺、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的情况，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全额支付，导致公司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2）信用风险。收益凭证产品以中金财富的信用发行。收益凭证存续期间，中金财富可能发生解散、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或强制执行等情形，将按照《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清算程序，在依法处置中金财富财产后，将按一般债权人顺序对公司进行补偿，因此，在最不利的情况下，公司的收益凭证产品本金及收益可能无法按照认购协议约定偿付。

（3）操作风险。由于中金财富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收益凭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4）信息技术系统风险。中金财富信息技术系统存在因不可抗力、软硬件故障、通讯系统中断、第三方服务不到位等原因无法正常运行的可能，从而可能影响公司业务顺利开展；随着新业务的推出和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信息技术系统的要求日益增强，中金财富近年虽然在信息系统开发和技术创新方面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仍可能存在因信息技术系统更新升级不及时对业务开展产生制约

的风险。

3、政策法律风险

因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地方政府政策发生变化，或者现有法律缺位无法解决相关法律问题、个别地区执法环境不完善等，可能对中金财富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中金财富正常的经营活动及收益凭证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4、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产生影响，导致收益凭证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公司须自行承担，中金财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信息传递风险

公司可通过中金财富网站或交易终端等，及时了解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信息和公告，并充分理解柜台交易规则及相关配套制度。如公司未及时查询，或对交易规则和配套制度的理解不够准确，导致投资决策失误，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回报系列814期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本期收益凭证的产品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业务协议（柜台市场版）》约定的可能影响本期收益凭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信证券有权停止发行本期收益凭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的募集期内预约认购本期收益凭证。

2、**政策风险：**本期收益凭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期收益凭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期收益凭证投资收益降低。

3、**市场风险：**本期收益凭证将面临挂钩标的价格波动引发的市场风险，即投资人投资本期收益凭证的收益与挂钩标的价格相关。投资人需对挂钩标的价格有自身判断并能承担其波动带来的收益波动风险。

4、**流动性风险：**本期收益凭证不对投资人提供提前终止权，将导致投资人

面临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的风险。

5、信息传递风险：中信证券按照本期收益凭证的产品说明书、《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业务协议（柜台市场版）》约定有关“信息披露”部分的约定，发布发行人和本期收益凭证的相关信息。如投资者在认购收益凭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信证券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6、募集失败风险：收益凭证募集期结束后，中信证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业务协议（柜台市场版）》、本期收益凭证的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情况确定本期收益凭证是否成立。如不能成立，即募集失败，投资者的收益凭证预约认购金额将于原定起始日后的【2】个营业日内解除冻结。

7、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期收益凭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提前终止、资金清算延误等。

8、电子合同风险：若投资者采用签订电子合同方式认购本期收益凭证的，在合同签订过程中可能存在无法预测或无法控制的系统故障、设备故障、通讯故障，导致电子合同无法及时签订，从而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电子合同签订后，投资者凭交易密码登录中信证券金融终端进行交易，投资者通过交易密码登录后所有操作均将视同本人行为。如投资者设置交易密码过于简单或不慎泄露，可能导致他人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操作投资者账户，给投资者造成潜在损失。

9、本期收益凭证投资风险：本期收益凭证为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收益凭证的收益挂钩于挂钩标的价格，一旦存续期内的挂钩标的价格表现欠佳，投资人的投资收益将会受到影响，投资人应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三）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 500 小雪球定制第167号

1、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风险

（1）市场风险。挂钩的特定标的包括但不限于股权、债权、信用、基金、利率、汇率、指数、期货及基础商品，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当挂钩的特定标的向对公司不利方向变动时，可能导致公司的收益凭证利息发生相应变化。

（2）流动性风险。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前，公司只能在产品合同约定的交易时间内通过海通证券柜台交易市场进行转让，交易可能不活跃，导致公司的转让需求可能无法满足；或者该系列收益凭证产品未设回购或交易转让条款，导致

公司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前无法变现。

2、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1) 流动性风险。根据证监会和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海通证券目前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日常运营及偿付到期债务的需求。但如出现流动性短缺、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的情况，在收益凭证产品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全额支付，导致公司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2) 信用风险。收益凭证产品以海通证券的信用发行。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海通证券可能发生解散、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或强制执行等情形，将按照《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清算程序，在依法处置海通证券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公司进行补偿，因此，在最不利情况下，公司的收益凭证产品本金及收益可能无法按照产品合同约定偿付。

(3) 操作风险。由于海通证券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收益凭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4) 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海通证券信息技术系统存在因不可抗力、软硬件故障、通讯系统中断、第三方服务不到位等原因无法正常运行的可能，从而可能影响公司业务顺利开展；随着新业务的推出和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对信息技术系统的要求日益增强，海通证券近年虽然在信息系统开发和技术创新方面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但仍可能存在因信息技术系统更新升级不及时对业务开展产生制约的风险。

3、政策法律风险

因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地方政府政策发生变化，或者现有法律缺位无法解决相关法律问题、个别地区执法环境不完善等，可能对海通证券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海通证券正常的经营活动及收益凭证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4、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监管部门暂停或停止柜台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出现，可能对收益凭证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产生影响，导致收益凭证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对于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导致的任何损失，公司须

自行承担，海通证券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信息传递风险

公司可通过海通证券指定网站（www.htsec.com）及时了解收益凭证产品的相关信息和公告，并充分理解柜台交易规则及相关配套制度。如公司未及时查询，或对交易规则和配套制度的理解不够准确，导致投资决策失误，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公司自行承担。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对于募集资金的相关要求。

2、财务部实时关注现金管理投向及收益率情况，月度对收益进行分析，提交报告，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部门负责人和审计监察部及总裁，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现金管理的申请人、审批人、操作人相互独立，并由审计监察部负责全程监督。

4、公司审计监察部为现金管理业务的监督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业务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审计。审计监察部如发现合作交易方不遵守合同的约定或理财收益达不到既定水平或其他不利因素的，提请总裁及时中止现金管理或到期不再续期。

5、独立董事有权对现金管理产品情况进行检查，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现金管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是否到期	备注
1	兴业银行天天万利宝稳利【6】号净值型理财产品【C】款	固定收益类	人民银行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1.50%)+【1.80%-2.80%】	子公司自有资金	3,000	2020年11月20日-2020年12月20日	是	详见2020年1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
2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GISBGT)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3.7% (年化)	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5,000	2021年2月5日-2022年1月27日	否	详见2021年2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3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GISBIT)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3.65% (年化)	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2021年2月5日-2021年11月4日	否	详见2021年2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中金财富证券安享533号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认购协议、对账单；中信证券安泰回报系列814期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资金流水；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中证500小雪球定制第167号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合同、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